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查，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7人作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分别为林伟光、黃振光、陈岚、蔡勇峰、任光明、李玉峰、王赫，其中任光明、李玉峰、王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7名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资料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议的议案》

本届董事会提名7人作为第十二届董事会名董事候选人，分别为林伟光、黃振光、陈岚、蔡勇峰、任光明、李玉峰、王赫，其中任光明、李玉峰、王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赫目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经审核，以上董事候选人符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

董事任职资格，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选举，任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光明、李玉峰、王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十一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十二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10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1、林伟光，男，1963年6月出生，北京大学EMBA，药剂师。曾任深圳市万泽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6年8月至2024年6月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市万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万泽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经理、深圳市万泽中南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林伟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至目前通过万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61,450,463股，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黄振光，男，1966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最近五年均在公司就职，现任公司董事。

黄振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55,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陈岚，女，1968年2月出生，英国威尔士大学 / 中国人民大学MBA，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92,500股；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万泽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外，目前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蔡勇峰，男，1977年12月出生，中国致公党党员，本科学历；最近五年均在公司就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蔡勇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1,8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任光明，男，1964年12月出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发动机专业工学博士，入选空军首批高层次人才。曾任空军第一航空学院副教授，空军装备研究院高级工程师，南方科技大学力学与航空航天工程系研究教授、硕士生导师，南方科技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执行院长；现已退休。

任光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李玉峰，男，1980年7月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材料学博士。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助理教授、硕士生导师，入选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深圳市南山区“领航人才”；现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李玉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王赫，男，1975 年 5 月出生，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金融学博士。现任南方科技大学商学院院长助理、会计学副教授。

王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